

我要孩子擁有的特質

二、社會特質和屬靈特質

王利民著

社會特質〈SOCIAL QUALITIES〉

1. 擁有建立關係的強烈慾望和能力

- a) 能夠信任和被信任
- b) 能與人有良好的溝通
- c) 能表達自己的感情
- d) 能以不同的主題〈話題〉來溝通
- e) 懂得尊重他人
- f) 能深切地愛人

2. 擁有經得起同儕和社會壓力的能力

孩子應能夠堅持所持守的價值觀與道德觀。他們以自己內在的原則來生活，而不是基於外在的同伴關係和社會環境的壓力來生活。因此，讓孩子了解並接受上帝絕對的真理〈聖經〉是極度重的。一旦他們以上帝的話語成為生活重心，他們將影響同伴而不是被同伴影響。

3. 擁有僕人的心懷

孩子從樂於服事他人中獲得真正的喜樂。他們樂於看見別人的成功與被建立，幫助別人將他們自己最好的一面展現出來，將成為他們生活中的一個目標。為此他們應學習成為無私的人，不只看重自己利益，同時也看重他人的利益。他們也需謙卑自己來服事他人。

4. 尊敬父母

這樣的敬意是表現在留心父母所說的並聽從父母的教導上面。這樣的順從應該是立即服從而不是讓父母再三叮嚀後才服從。

5. 寬恕別人

孩子不抱持怨恨，也能寬恕別人。在這個充滿怨恨和報復的世界裡，他們可以藉著寬恕來擺脫過去的束縛和重新開始。

6. 可以合群同工

上帝願意我們成為耶穌基督身上的各肢體來相互運作。同心協力原本是上帝的計劃的一部份，而『三位一體』便是最好的例子。因此，孩子應該能夠在團隊中與他人同工，不論他是隊員或是領袖。

屬靈特質〈SPIRITUAL QUALITIES〉

1. 在生命和生活中信靠上帝— 知道他們的生命是不能與 神隔絕的。

『因為萬有都是本於他、倚靠他、歸於他；願榮耀歸給他，直到永遠！阿們。』〈羅馬書 11:36〉

2. 對自己的靈命和 神的聲音有著高度的敏感

孩子清楚知道自己是屬靈的，同時對自己的靈命很敏感。他們的靈命是強壯的，並且不斷地充實加強自己的靈命。他們生活中不斷聆聽聖靈的聲音，因此，他們不會被自己屬血氣的慾望和情緒所控制。

3. 與 神有親密的關係

上帝對孩子來說是更為真實的，因為他們每天在生活中經歷祂。經由引領、教導、恩膏、幫助、醫治和賜他們智慧； 神顯得非常地親近他們。因此，此孩子更有確據感受到上帝的愛。

4. 凡事禱告

就如同呼吸一般在孩子的日常生活中與上帝溝通成了很自然的事。神對他們來說變得非常真實，而他們的生活也以 神為中心，他們的生活不能離開 神而單獨存在，上帝成為他們生活環境中的主宰。

5. 領人歸主成了生活中很自然的一部份

由於孩子與 神如此的親密，因此沒有與他人分享 神在生活中的見証是不可能的。分享見証成了在生活中很自然的一件事。人離開了造物主是永遠不會滿足並享受生命的，所以我們能做的就是以真愛將人帶到 神面前來。

6. 堅強的靈

孩子應該了解自己的內心世界，他們不只是表面的生活，而是發自內心的生命，他們知道自己內在的變化，也對內心敏感，同時不斷建設堅強的靈。

7. 有信心的人—堅信上帝的人

孩子將漸漸地有信心，信靠 神過於外在環境。他們知道上帝是至高無上的，祂的應許必不落空。他們的信心不只基於經驗，更是基於 神的啟示（話語）。

8. 生活在不斷的屬靈爭戰中

孩子必需知道屬靈世界的存在，而基督徒在屬靈世界中更是不斷地爭戰。因此，他們需要時刻警醒，也需要知道如何作戰。他們需要了解撒但的計劃，更需要知道如何運用上帝所賦予他們的屬靈權柄。我們是在 神得勝的一邊。如果我們依靠 神的力量，我們是不可能會失敗的。孩子需要確定並在他們的生活中確信我們靠 神已經得勝了。